

# 數碼通癱3小時 用戶「斷六親」

## 手機上網齊盲啞 當局促盡快交報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嚴敏慧)以「至靠得住嘅台」招徠的電訊網絡商數碼通，發生網絡癱瘓事故。港九新界廣泛地區「數碼通」用戶昨晨10時半開始，手機完全沒有信號，未能接撥電話，連上網服務亦無法使用，網絡至下午1時才陸續恢復。「斷線」近3小時，用戶形容儼如「斷六親」，怨聲載道，更有人要求賠償：「(數碼通)服務熱線打不通，官網上不到……以為問公司『執咗』。」數碼通解釋，其中一個機樓的後備電源出現機件故障，令部分服務未能正常運作。通訊事務管理局表示，肇事機樓位於中西區，已要求數碼通盡快就事件提交報告。

數碼通服務昨晨10時許開始出現問題，全港多個地區均有用戶受影響。有住在沙田的用戶表示，昨晨10時許開始，電話只能撥出，但無法接入。亦有上水用戶指，整個早上未能使用電話，直至下午近1時才恢復。

時間，無法上網，更不能與朋友聯絡，非常不便。更有網民稱，連數碼通家居電話服務亦受阻。其他受影響地區包括中環、香港仔、鴨洲、旺角、東涌、上水及粉嶺等，服務至昨下午1時始逐步恢復。

### 事故後數小時始發聲明

不過，數碼通於事故期間一直未有交代，直至昨午5時30分才發出聲明，證實是其中一座機樓出現電力故障導致服務受阻。發言人表示，該機樓所屬大廈的電力供應系統昨清晨曾出現故障，以致整座大廈停電。公司當時已啟動後備電源維持運作，初時服務並未受到影響，惟後備電源數小時後發生機件故障，導致部分地區未能提供正常服務，包括港九新界部分地區，以及九龍區部分港鐵站。經工程師搶修後，服務於下午1時已恢復正常。

### 網民狠批 收費高服務差

大批數碼通用戶則在公司官方社交網站，以及網上討論區等留言狠批。有網民不滿事故發生後，數碼通一直未有主動通知用戶，「網絡全無都沒有信息通知客戶，收費又高，服務又差，多多限制，現在網絡受阻也全無應對方法，錢就收足，我們收不到網絡，損失是否由數碼通付，免費多個月謝



數碼通機樓電力故障，手機通訊及數據服務受阻近3小時。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攝

# 有償回收廢物 減21%垃圾



綠長青環保協會計明華指出，民調反映大部分市民不贊成垃圾徵費。

固體廢物處理費，提出「按量收費」、「接近似量收費」、「定額收費」及「局部收費」4個方案，公眾諮詢期今日結束。綠長青環保協會認為，開徵收費是「經濟懲罰」，成效不及「有償回收」。該會2007年起在觀塘秀茂坪邨、秀茂坪南邨、上水清河邨、紅磡家維邨等6個屋邨，推行「環保之友獎勵計劃」，參加者以廢紙、鋁罐、舊衣、電器等7類家居廢物換領印花，每集齊50枚印花便可換領一張面值50元的超市現金券，吸引近6,800戶參與。



綠長青環保協會2007年起在6個屋邨，推行「環保之友獎勵計劃」，吸引近6800戶居民參與。

該會執行秘書葉肖萍指出，反應最踴躍的秀茂坪邨、秀茂坪南邨及清河邨有3,462戶登記參加，單是去年已回收701公噸家居廢物，平均每戶每天回收0.555公斤廢物，以每戶3人計算，人均回收量為0.185公斤，如全港一同參與，能減少21%運往堆填區的家居廢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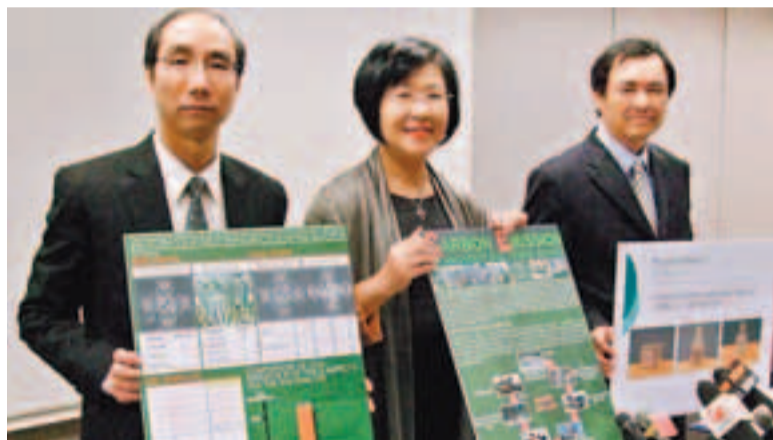
### 去年發58.2萬元現金券

該會司庫計明華表示，去年回收量最高的3個屋邨共發出價值58.2萬元現金券，秀茂坪邨平均每戶全年可獲302元有償回饋。秀茂坪邨居民陳婆婆表示，平均每月可換取一張50元超市現金券，去年共換得16張，合共800元。參與計劃5年的林太太表示，以往把垃圾分類及棄置在三色回收筒，但「有償回收」計劃推出後，家人更積極參與，同時也減少製造垃圾。

### 建議屋邨推廣代替徵費

葉肖萍建議政府，分階段在全港227個屋邨推行「有償回收」計劃，以正面獎勵取代懲罰性徵費。此外，她認為當局應完善廢物分類政策，如強制源頭分類回收及在各區設立廚餘處理中心。

# 礦渣起公屋 年減碳排3,700噸



馮宜萱(中)指出，碳排放估算為設計師和管理層提供有效的驗證工具來衡量環保成效。左為梁之光，右為麥耀榮。



參入「礦渣微粉」的外牆組件較傳統水泥色淺，可提升混凝土的耐久性和抗腐蝕性，減低維修支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廖穎琪)為推廣綠色建築，房委會去年起對12項新項目推行「全生命周期」碳估算，即計算樓宇施工初期至拆卸期間的碳排放，倘未達環保標準，則會改善設計。透過碳估算，房委會發現樓宇結構材料是碳排放主要源頭之一，遂引入環保建材「礦渣微粉」，代替部分水泥，成本減少5%，且能提升混凝土的耐久性和抗腐蝕性，長遠減低維修費，今年起新項目將全面採用「礦渣微粉」，以

每年15,000個建屋單位推算，每年可減3,700噸碳排放。

### 裝再生能源 綠化環境

房委會開發的碳排放估算主要涵蓋6個範疇，包括樓宇施工時使用的材料、樓宇結構材料、安裝公共空間設備、使用100年後拆卸樓宇、運用可再生能源設施，以及綠化；當中首4項會產生碳排放，最後2項則有助減碳和吸收碳的效果。房屋署副署長

馮宜萱指出，假設每幢樓宇的壽命為100年，透過參考「全生命周期評價」選取較環保物料，安裝再生能源系統，綠化環境等，達致減排效果。

### 房委12新項目 設計減排

自去年2月，房委會已為12項新發展項目進行碳排放估算，包括啓德一乙區、牛頭角下邨2期等，並以啓德一甲區為基準，各項目的碳排放若較基準有逾10%落差，便會調節設計減排，馮宜萱表示，碳排放估算為設計師和管理層提供有效的設計驗證工具，以衡量環保設計的成效，未來會在所有新建項目實施。

同時，房委會透過碳估算發現建築材料是其中一個主要碳排放源頭，遂引入「礦渣微粉」代替35%水泥量，並在石硤尾邨2期試用，製造預製外牆組件。房屋署高級屋宇裝備工程師梁之光表示，製造1噸水泥會釋放出約1噸的二氧化碳，「礦渣微粉」是煉鋼過程的副產品，加工後便可代替水泥，所排放的二氧化碳減少約90%，但受物理特性所限，只能取代35%水泥。

### 無礙建設速度 成本減5%

房屋署總結構工程師麥耀榮補充，使用「礦渣微粉」能減少5%的成本，而不影響興建時間，此外，「礦渣微粉」更可提升混凝土的耐久性和抗腐蝕性，亦可減少混凝土出現裂痕的風險，長遠而言，可減少維修保養的支出。

由於試用效果理想，房委會今年起，在新樓宇項目全面使用「礦渣微粉」，最先推行的5條屋邨，包括沙田52區2期等，以每年15,000個建屋單位推算，每年可減少3,700噸碳排放，約等於16,000棵樹1年可吸收的二氧化碳量。

### 市區重建局條例(第563章) 市區重建局開展項目公告：新填地街/山東街發展項目

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3(1)條的規定，市區重建局(市建局)公布開展YMT-010 新填地街/山東街項目(該項目)。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3(2)條的規定，該項目開始實施的日期，是該項目的公告首次在憲報刊登的日期。

該項目將會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6條的規定，以發展項目形式進行。

該項目位於旺角山東街及油蔴地之間，東面毗連新填地街。而總地盤面積約1,640平方米。該項目界線內的建築物於1959年及1963年落成，樓高6至8層。

建議中的發展將會包括住宅及零售用途。

據估計，約有303個住戶及約30個商舖會受該項目影響。

按照《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3(3)條的規定，公眾人士可查閱：

- 該項目的一般性質及影響的說明；及
- 劃定該項目的土地界線的圖則。

由本公告首次公布日期，即2012年2月10日起計的兩個月內，上述資料存放在下列地點，於下列的正常辦公時間內供公眾查閱：

- 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26樓市區重建局(星期一至五上午8時45分至下午6時)；
- 九龍彌敦道12-14A地下市區重建局旺角地區辦事處(星期一至五上午8時45分至下午1時及下午2時至6時)；及
- 九龍旺角聯運街30號旺角政府合署地下油蔴地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星期一至五上午9時至下午7時)。

上述資料亦可在市建局網頁 (<http://www.ura.org.hk>) 查閱。

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4(1)條的規定，任何人如認為其將會受該項目所影響，並欲反對該項目的實施，可於公布期內將反對該項目的陳述書提交本局。反對該項目的陳述書須列明：

- 反對的性質及理由；及
- (凡對發展項目作出修訂則該項反對即會消除) 建議作出的修訂。

反對須以書面及不遲於2012年4月10日送交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26樓市區重建局。任何打算提交反對的人宜詳閱「市區重建局指引：就發展項目提交反對」。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索取，或可從市建局的網頁 (<http://www.ura.org.hk>) 下載。

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4(3)條的規定，市建局須於2012年7月10日前考慮所有反對書，並將下述項目提交發展局局長考慮：

- 有關發展項目；
- 市建局對該等反對書所作的評議；
- 任何沒有撤回的反對書；及
- 市建局對因實施該發展項目而相當可能會帶來的影響作出的評估，包括評估就該項目的實施而被遷徙的人的居所而言，如並無現存的適當居所提供給該等人士，則能否在實施該項目所引致的上述遷徙發生前作出安排提供該等居所。

根據市區重建局策略規定，市建局將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4(3)條提交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的社會影響評估。第一階段的社會影響評估報告將於2012年2月10日起存放於上述地點供公眾查閱。而第二階段的社會影響評估報告將於2012年3月26日起存放於上述地點供公眾查閱。公眾可就該兩份社會影響評估報告提出意見，但須不遲於2012年4月10日將意見提交市建局。

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24(4)條的規定，發展局局長須考慮有關發展項目及沒有撤回的反對書，並決定是否授權市建局進行、修訂或拒絕授權市建局進行有關發展項目。

2012年2月10日 市區重建局

###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就草圖所作出的申述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6(1)條，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收到就附表載列的圖則所作出的申述。按照條例第6(4)條，有關申述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條例第6A(1)條，任何人可就有關申述向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示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述。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 或 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mailto: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送交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根據城市規劃條例提交及公布申述、對申述的意見及進一步申述」。上述指引及有關表格樣本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下載。

按照條例第6A(4)條，任何根據第6A(1)條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根據第9條有關的草圖作出決定為止。

有關草圖的複本現於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23樓繪圖處港島地圖銷售處及九龍彌敦道382號地下測繪處九龍地圖銷售處發售。該圖的電子版可於委員會的網頁瀏覽。

圖則	所收到申述的數目	就申述提出意見的期限
柴灣分區計劃大綱圖編號S/H20/20	284	2012年5月2日

2012年4月10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 沙頭角探秘遊 促放寬許可證

因禁區開放，已荒廢了百年的沙頭角古村重新被市民認識。團體圖片

沙頭角開口在禁區開放前是行人與車輛通行的必經之處。團體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郭兆東)人跡罕至的沙頭角自從今年初局部開放禁區後，逐漸成為香港旅遊界致力開拓的「處女地」。昨日有團體率先為本地導遊團前往當地探秘，開發新景點，團體表示，沙頭角有獨特的歷史文化，保留了原居民及殖民地時代的古蹟，極具歷史價值，促請當局放寬「旅遊許可證」申請，讓旅行團能順道到訪未開放的禁區範圍，以及增撥資源加強該區的旅遊配套設施。

李錦添認為，沙頭角的歷史與文物價值高，是香港難得一見的旅遊資源，他促請當局放寬「旅遊許可證」，方便旅行團一併參觀未開放的禁區範圍，並增撥資源添置旅遊配套設施，如停車場及公廁等，促進沙頭角的旅遊發展。

香港旅遊及文化發展協會昨為本地導遊團、參觀「解禁」的沙頭角，協助導遊自我增值，以及開拓新景點，促進香港旅遊發展。該會會長李錦添指出，自從沙頭角於今年2月開放三分二禁區範圍後，該處的遊覽人數不斷上升，該會平均每天接獲8宗來電查詢到訪沙頭角的詳情，預計长假期到訪人數會進一步上升。